

第四章

未來工作計劃

4.1 在二零零二年，我們集中處理公務員薪酬政策和制度的檢討工作。在二零零二年一月四日，薪常會聯同紀常會和首長級常委會，決定接受當局邀請，全面檢討公務員薪酬政策和制度，並於當日成立專責小組，成員來自三個諮詢組織，負責監督這次檢討工作。

4.2 鑑於檢討工作性質複雜，當局建議分階段進行。第一階段是對其他國家在公務員薪酬管理方面的最新發展進行分析研究，並找出適用於香港的最佳做法。這項研究大約於二零零二年年中完成。專責小組會根據分析研究的結果和諮詢公眾所得意見，就第二階段全面檢討的研究範圍、方法、時間和完成時間作出建議。由於時間緊迫，我們在二零零二年進行第一階段檢討時會有很多工作需要處理。

4.3 我們將會繼續按照職權範圍履行職責，並就當局所提交有關個別職系或全體公務員的薪酬和服務條件作出更改的建議，進行研究及提供意見。我們會繼續檢討進行薪酬趨勢調查的方法，確保收集所得的數據翔實可信。

4.4 一如以往，我們會與各個主要公務員工會和私營機構保持聯繫，務求在履行薪常會的職責時，能充分掌握有關的最新發展情況。